

证券代码：834195

证券简称：华清飞扬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华清飞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云服务/推广费/游戏分成/委托开发	8,000,000.00	5,568,430.37	公司业务实际需要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游戏收入/分成款、授权金	40,000,000.00	27,118,679.67	公司发展实际需要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房屋租赁	1,000,000.00	702,216.00	
合计	-	49,000,000.00	33,389,326.04	-

(二) 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对象	住所	实际控	主营业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交	交易金额
--------	----	-----	------	----------	-----	------

名称		制人			易内容	
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路10号院西区9号楼4层101	马化腾	许可项目：互联网游戏服务；网络文化经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专利代理；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商标代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网络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深圳市利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简称“利通产业”）及深圳市世纪凯华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简称“世纪凯华”）受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主要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施加重大影响，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为关联方。	采购云服务	8,000,000.00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社区技术一腾大厦35层	马化腾	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数据库及计算机网络服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等级的，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票务代理。，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国内互联网虚拟专用网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国内多方通信服务业务，国内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网络游戏出版运营；互联网新闻信息转载服务；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利用信息网络经营音乐娱乐产品、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艺术品、演出剧（节）	公司股东利通产业及世纪凯华受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主要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施加重大影响，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为关联方。	游戏收入	40,000,000.00

			目、动漫产品、表演，从事网络文化产品的展览、比赛活动；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制作、复制、发行电视剧、动画片（制作须另申报），专题、专栏（不含时政新闻类），综艺；出版物零售。			
王斌	-	-	-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房屋租赁	1,000,000.00
合计						49,000,000.00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关联董事王斌、由艳丽和秦超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方式确定。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将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交易原则，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关联方根据实际情况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将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自愿的原则，按照交易发生时的市场行情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的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六、 备查文件

《北京华清飞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清飞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